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公司负责人毛木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小林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洪城水业	
股票代码	600461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康乐平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沿江南路 292 号青云水厂内	
电话	0791-5235057、5210336	
传真	0791-5226672	
电子信箱	lep ing6688@si 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元)	210,827,307.44	227,636,820.52	-7.38
流动负债(元)	118,914,520.04	78,024,116.44	52.41
总资产(元)	582,372,750.34	540,441,348.02	7.76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439,864,446.45	438,200,527.80	0.38
每股净资产(元)	3.142	3.130	0.38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142	3.129	0.4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15,663,918.65	12,001,689.23	3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663,918.65	12,099,218.81	29.46
每股收益(元)	0.1119	0.09	24.44
净资产收益率（%）	3.56	2.83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779,221.38	11,782,052.79	84.85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2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96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已流通或未流通)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86,378,800	61.70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987,600	0.71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南昌市煤气公司	0	987,600	0.71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0	987,600	0.71	未流通	无	法人股东
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	658,400	0.47	未流通	无	法人股东
周晓春	-	265,500	0.19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邬雯骞	-	254,699	0.18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洋浦美隆投资有限公司	-	150,433	0.11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王修朋	-	145,500	0.10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王红波	-	141,800	0.10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股或其它)		
周晓春		265,500		A股		
邬雯骞		254,699		A股		
洋浦美隆投资有限公司		150,433		A股		
王修朋		145,500		A股		
王红波		141,800		A股		
丁少珊		138,500		A股		
王国英		138,000		A股		
孙勇健		122,100		A股		
姜龙银		122,000		A股		
厦门市湖里华山经济发展公司		119,600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中的国有股东及法人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股东名称		约定持股期限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但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发生了变化。根据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洪国资产权字[2005]015号文件关于将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整体国有资产无偿划拨给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授权其经营的精神。公司于2005年6月7日进行了提示性公告。因此，公司控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由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的产权。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 务收入 比上年 同期增 减 (%)	主营业 务成本 比上年 同期增 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2,691,986.26	41,889,890.59	42.37	17.04	14.56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其中:关联交易				/	/	/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 增减(%)
江西省南昌市	72,691,986.26	17.04

5.3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4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10%以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263,757,500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380,864.4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5,930,864.46	
承诺项目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青云水厂三期工程	152,980,000	否	75,133,250.15		是	是
牛行水厂一期工程	81,562,900	否	50,797,614.31		是	是
下正街水厂技改工程	21,659,000	否	0		是	是
合计	256,201,900	/	125,930,864.46		/	/

5.8.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1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	------	----

7.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

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72,691,986.26	62,107,978.86
减：主营业务成本			41,889,890.59	36,567,089.0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36,551.89	372,647.90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65,543.78	25,168,241.8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减：营业费用			50,603.27	46,599.16
管理费用			6,283,083.29	5,461,765.90
财务费用			565,643.78	1,487,703.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66,213.44	18,172,172.9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87,230.39	97,529.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78,983.05	18,074,643.40
减：所得税			7,715,064.40	6,072,954.17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63,918.65	12,001,689.23
------------------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7.3 报表附注

7.3.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董事长：毛木金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 9 日